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杜江涛先生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杜江涛先生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2019年3月22日，杜江涛先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解除手续，将其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的10,2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该部分股份是对杜江涛先生于2016年10月25日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的42,058万股股份的补充质押，详见公司临2018-076号公告、临2018-099号公告）予以解除质押。杜江涛先生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数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1%。

二、控股股东杜江涛先生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杜江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269,568.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1.95%，其中已质押股份为244,567.26万股，占杜江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0.73%，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8.98%。

特此公告。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6日